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105 學年度重點運動項目績優學生招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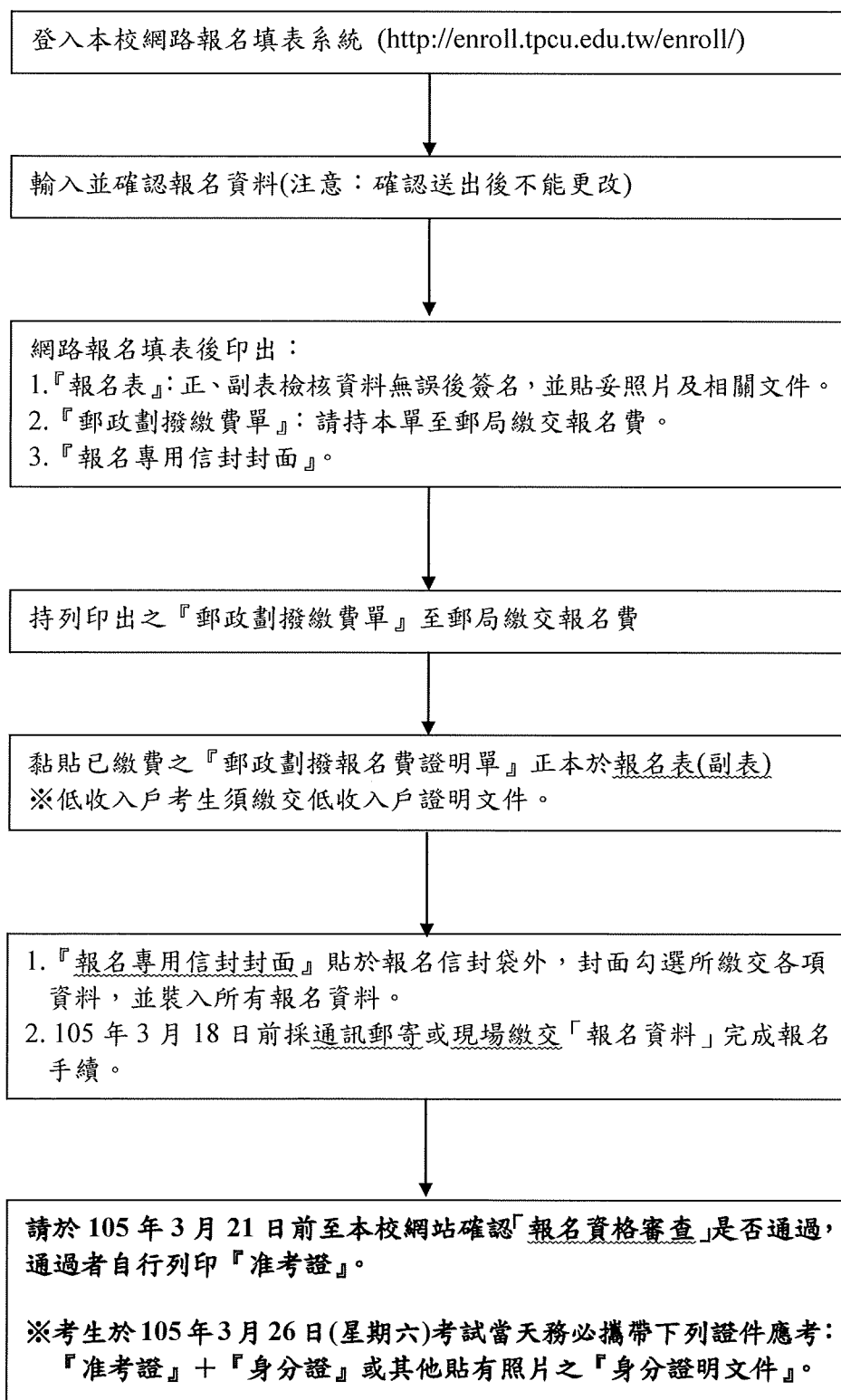
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 期	備 註
網路報名 及 報名資料送交	網路填表： 105年2月22日至3月15日中午12:00止 郵寄或現場繳交表件： 105年2月22日至3月17日下午4:00止	1.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填表」，再以「通訊郵寄表件」或「現場繳交表件」方式完成報名手續。 2.報名手續及應繳交表件，請詳閱招生簡章「陸、報名規定事項」。
考生確認資格 審查通過後 列印『准考證』	105年3月21日(星期一)前	※考生必須至本校報名網站確認『報名資格審查』是否通過，通過者自行列印『准考證』。
※考試當日務必攜帶『准考證』+『身分證』或其他貼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應考。		
考試日期	105年3月26日(星期六)	試場配置表於3月25日上午10時於本校網站招生資訊公告。
成績公告 (網路成績查詢)	105年3月29日(星期二)	網路成績查詢網址： http://enroll.tpcu.edu.tw/enroll/
成績複查	105年3月30日(星期三)下午3時止	親至本校申請複查成績。
放榜及寄發 錄取通知單	105年3月31日(星期四)	以限時郵件寄發錄取通知，考生若未收到通知，請上網查詢或電詢本校教務處註冊組：(02)2892-7154#1103 或(02)2896-5548 ※放榜網址： http://enroll.tpcu.edu.tw/enroll/
錄取生撤銷 錄取資格	105年5月27日(星期五)	以書面聲明放棄本校錄取資格聲明書(如附表三)。
錄取生報到	105年6月13日(星期一)	上午9:00至11:00辦理報到。
缺額公告	105年6月15日(星期三)	上午10時公告於本校網站「招生資訊」 http://www.tpcu.edu.tw/files/11-1000-789-1.php 。
備取生登記 遞補報到	105年6月16日(星期四)	上午10:00至11:00辦理登記遞補。未依規定時間辦理報到者，視為自願放棄論。

備註：

- 一、以上各項目辦理地點，均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校址:11202 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2號)。
- 二、本表日程如有變更，以本校網站公告為準，招生重要訊息刊登網站 <http://www.tpcu.edu.tw/>
- 三、本校交通路線圖，請參閱招生簡章最後一頁。
- 四、考生報名資料及成績，僅作為本委員會招生試務作業及學校辦理新生入學資料建置使用，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處理。
- 五、招生簡章公告於本校網站，請自行下載不另行發售紙本。

報名流程圖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105 學年度重點運動項目績優學生招生簡章

壹、宗旨

- 一、推展全民體育，培育優秀運動人才，提供妥善之計劃訓練及理想之受教環境。
- 二、銜接運動績優選手之中程教育，以達成長期培育計劃之目標。

貳、招生系組及名額

招生系別	日間部四技招生名額	招收運動專長項目
機械工程系	10	1. 籃球
機械工程系車輛組	14	2. 排球
電機工程系	10	3. 網球
資訊工程系	8	4. 羽球
電腦與通訊工程系	10	5. 棒球
資訊管理系	3	6. 桌球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4	7. 橄欖球
應用外語系	3	8. 高爾夫球
企業管理系	4	9. 保齡球
會議展覽服務業(專業人員)學位學程	3	10. 柔道
休閒事業系	20	11. 跆拳道
合計	89	12. 劍道
		13. 田徑
		14. 袋棍球

肆、考試方式及成績計算方式

考試方式	測驗項目			
	一、術科	(一)折返跑(10公尺來回二次折返跑)(佔本項成績40%)		
		(二)立定跳遠(佔本項成績30%)		
		(三)一分鐘曲膝仰臥起坐(佔本項成績30%)		
二、面試 (含資料審查)	<p>(一)面試(佔本項成績70%)</p> <p>1.相關專長運動項目知識口試。</p> <p>2.個人學習及專長訓練計畫說明。</p> <p>3.特殊表現相關證明：<u>(面試時請攜帶下列資料正本)</u></p> <p>(1)簡章「參、報考資格」之運動績優資格證明文件。</p> <p>(2)在校歷年成績單。</p> <p>(3)相關證照。</p> <p>(4)其他有利面試評分相關證明。</p> <p>(二)運動績優表現：審查評分標準表如下，證明文件須於報名時繳交(佔本項成績30%)。</p>			
成績計算方式	項目	滿分	一般考生 佔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術科	100	50%	1.術科成績 2.面試(含資料審查)成績
	面試 (含資料審查)	100	50%	
	總分	100		
備註	<p>1. 各項成績計算至小數點第2位四捨五入。</p> <p>2. 請備齊上列資料，以免影響面試(含資料審查)成績。</p> <p>3. <u>報名資格審查資料與運動績優表現證明文件</u>之請連同<u>報名表件</u>一起寄達，勿分開郵寄，報名截止後亦不得補繳，報名所繳交之各項證明文件均不予退還。</p> <p>4. 符合報考資格考生皆可參加面試。</p> <p>5. 錄取生經註冊入學後，其應修及加修學分、科目、畢業資格等事項，悉依本校之規定辦理。</p>			

※運動績優表現審查評分標準表：

分級類別	運動績優表現	評分標準
第一級	高中職就讀期間曾參加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以上之團體或個人獲得前八名者或全國單項錦標賽前八名者。	95分
第二級	高中職就讀期間曾參加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以上之團體或個人獲得第九名到第十六名者或全國單項錦標賽第九名到第十六名者。	85分
第三級	1.曾任高中職學校運動代表隊一年以上，且曾參加縣市級以上運動競賽，並持有證明、參賽紀錄者。 2.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畢業生，並持有證明者。 □	75分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105 學年度重點運動項目績優學生招生

學校運動代表隊證明書

學生姓名		身分證 字 號	
就讀學校 (全名)			
科 別		班 級	
證明事項	<p>茲證明學生_____ (姓名) 自民國____年 ____月____日起至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為本校 _____運動代表隊選手，如上所列無誤，特 此證明。</p> <p>此致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p> <p>指導教練：_____</p> <p>證明學校校印 或權責單位印：_____</p> <p>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____ 月 ____ 日</p>		

備註：本證明表之格式為範本，若各校有學校運動代表隊證明既定格式亦可。

附表五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105學年度重點運動項目績優學生招生
高中職體育班證明書**

學生姓名		身分證 字 號	
就讀學校 (全名)			
科 別		班 級	
證明事項	<p>茲證明學生_____ (姓名)，為本校體育班學生，特此證明。</p> <p>*本校體育班經教育主管機關核定。</p> <p>此致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p> <p>證明學校校印 或權責單位印：_____</p> <p>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____ 月 ____ 日</p>		

備註：本證明表之格式為範本，若各校有體育班證明既定格式亦可。